

江苏持续深化秋冬大气治理攻坚战 环保厅长一线全力督办

本报记者闫艳 11月9日南京报道 今天一大早,江苏省环保厅厅长陈蒙蒙就带领大气处、监测中心、苏北督查中心等主要负责同志踏上了从南京到徐州的高铁,开启对徐州等地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督查。

此次督查将重点围绕扬尘管控、空气质量监测预警及秋冬季空气质量应急管控等方面进行。

据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和省气象台发布的区域空气质量预报显示,11月9日,冷空气过境,沿海城市空气质量以良为主,其他城市在良至轻度污染之间,首要污染物以PM_{2.5}为主。11月10日,江苏省将受新一轮冷空气南下影响,预计上午开始影响徐州等苏北5市,而后污染带自北向南推进,苏中、苏南各市将先后出现短时中度或重度污染。

面对气象条件不利、区域性霾污染天气频发的秋冬季节,江苏省环保厅未雨绸缪,推出大气治理各项措施的“加强版”,督促各地全力打好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

把重污染天气应急作为当前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重中之重,提前谋划部署,组织各地排出具体停工工地、限停产企业名单,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一旦预测可能出现静稳天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同时,认真做好未来48小时空气质量的预测预警,加强应急措施落实的监督。

加快推进年度4288项大气污染防治工程和增补的912项VOC治理项目,狠抓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程。力争提前实现大型燃煤机组超低排放和燃煤小锅炉整治“两个全覆盖”,钢铁烧结机脱硫烟气旁路全部拆除,化工园区全部建成泄漏检测与修复系统,做到“早完成、早见效”。

督促空气质量改善进度滞后的地区,落实秋冬季空气质量改善强化措施,特别是突出城市特点的餐饮、汽车维修、加油站、施工工地等面源管控。继续加强工业点源深度治理,做好水泥行业错峰生产,11~12月所有水泥熟料生产企业平均每台窑停窑20天。

开展大气污染防治督查行动,狠抓秋冬季环境监管。组织各设区市开展交叉互查,并对工业企业实施全天候、不间断的执法检查,形成高压态势,促进企业主动治污,全面达标排放。

北京“清煤降氮”啃硬骨头

年底前,全市10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将清零

◆夏莉

北京市环保局局长方力日前在出席环境保护部例行发布会时介绍,截至10月29日,北京市PM_{2.5}累计平均浓度为60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6.3%,较2013年同期下降34.1%。达标天数174天,同比增加4天;空气重污染19天,同比减少两天。

PM_{2.5}浓度持续下降,说明北京市在大气污染防治方面取得了实际效果。总结经验,重要措施之一就是农村散煤治理为重点,深入开展全市“清煤降氮”。

2013年以来,北京市大规模开展燃煤锅炉清洁能源改造,燃气锅炉低氮改造、民用散煤清洁能源替代3项工程减排工作。

经过4年的努力,到2016年年底,全市共淘汰了2.44万蒸吨燃煤锅炉,完成了近1万蒸吨燃气锅炉低氮改造,在核心城区取消了9.5万户居民采暖用煤。在朝阳、海淀、丰台、石景山4区城乡接合部实现了7.5万户民用散煤清洁能源替代,在农村地区完成了663个村散煤改清洁能源,全市共完成43.5万户散煤治理。

据估算,通过2013年~2016年“清煤降氮”工程改造,北京市共减少二氧化硫年排放量6.3万吨、氮氧化物年排放量2.3万吨、烟粉尘年排放量11.2万吨。

抢前抓早,明确任务倒排工期全力推进

为打好2017年“清煤降氮”攻坚战,市区两级环保部门联动,按照“抢前抓早”的原则组织实施。

早策划。从2016年8月开始,北京市环保局便开始着手布局2017年改造工作,组织各区与市燃气集团对接,逐一开展现场调研。

抓重点。从2016年9月开始,组织对重点单位进行重点沟通,与中央在京单位、驻京部队以及推进配套设施建设的燃气、热力、电力等单位进行对接,形成工作机制,共同推进改造工作加快实施。

勤协调。市、区环保部门间建立“周报、月报”等定期反馈机制,密切跟踪项目情况,以便随时发现问题。

严执法。从2016年11月份采暖季开始,全市环保部门对在用燃煤锅炉单位集中开展专项监督执法,有效促进改造项目落地。

同时,北京市区两级加大资金支持力度,除市级给予每蒸吨13万元的补贴外,房山、大兴、昌平等区也出台了补贴政策,帮助属地清洁能源改造单位开展改造工作。为确保各项任务的完成,北京市进一步

完善清洁能源行动计划考核机制,压实街乡镇基层环境监管责任落实,将燃煤锅炉清洁能源改造作为市级环保督察和考核的重点内容。

在燃气锅炉低氮改造方面,今年年初市政府就召开了市级部门、各区、改造单位代表参加的2017年度“清煤降氮”推进工作会,明确任务、倒排工期,做好资金政策保障。按照市政府关于“早启动、早投入、早见效”的统一部署要求,全市上下迅速行动,各区现场摸排、入户协商,各改造单位积极响应、签订合同、订购设备。

4月1日,《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的Ⅱ时段限值执行,新建锅炉氮氧化物排放浓度需控制在30毫克/立方米以内,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的在用锅炉氮氧化物排放浓度需控制在80毫克/立方米以内。

在加严标准的同时,北京市还对实施改造燃气锅炉单位给予低氮设备投资额1/4~1/3的补贴;此外,各相关区也分别出台了区域低氮改造政策或资金补助方案,部分区按照1:1比例与市级补助资金配套,激励燃气锅炉单位开展低氮改造。

超额完成任务, 年用煤量将压至700万吨

截至10月31日,北京市已完成1.13万余蒸吨燃煤锅炉拆除或清洁能源改造,力争年底前完成全年任务的3倍;完成1.9万余蒸吨燃气锅炉低氮改造,预计全年将翻倍完成任务。

年底前,继东、西城2015年实现“无煤化”后,全市10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将

清零,六成以上平原地区(城六区和南部平原地区)实现基本“无煤化”。与2013年相比,全市年用煤总量将由2300万吨压减到700万吨以内,下降70%;优质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将达90%左右。二氧化硫浓度保持北方重点城市中最低水平。

山东设立环保督察热线

建立举报案件台账,每月向省委、省政府报告办理情况

本报记者周雁凌 季英德 济南报道 为及时有效解决影响群众生产生活的突出环境问题,把中央环保督察期间群众环境诉求解决机制常态化,山东省日前设立环保督察热线,主要受理全省范围内环境保护方面的举报。

据了解,环保督察热线设在山东省环境保护督察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领导小组办公室)。领导小组办公室每日将举报案件向涉及的市或省直部门(单位)转办,重大紧急情况及时转办。接到转办案件后,相关市和省直有关部门(单位)确定一名分管负责同志牵头负责;对重大举报案件,主要负责同志亲自督办,并对办理进度和办理质量负责。

山东省要求,相关市和省直有关部门(单位)对转办案件要迅速组织调查,及时作出处理。被投诉单位有环境违法行为的,由有执法权的执法机关及时依法作

出行政处罚;需要作出停业、关闭决定的,由有管辖权的地方人民政府依法作出决定并组织实施;涉嫌构成环境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因党政领导干部或相关部门(单位)工作人员失职失责导致重大环境违法案件发生,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的,按干部管理权限,移送纪检监察机关或组织(人事)部门处理。相关市和省直有关部门(单位)自接到转办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办结。

领导小组办公室建立举报案件台账,每月5日前向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同志和相关领导同志报告上月办理情况。环保督察热线办理过程中梳理出来的重要事项和复杂问题纳入省委督查室、省政府督查室的督办内容。省委督查室、省政府督查室对相关市和省直有关部门(单位)办理情况进行不定期抽查。

上接一版

督查组共抽查了27个施工工地,发现北京市房山区城关中心棚户区改造0009地块项目、山西省太原市尖草坪区昌盛花园北区建设项目、山西省晋城市陵川县阳光小区施工工地、山西省阳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北海路一个施工工地等14个施工工地存在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的防扬尘措施不完善或不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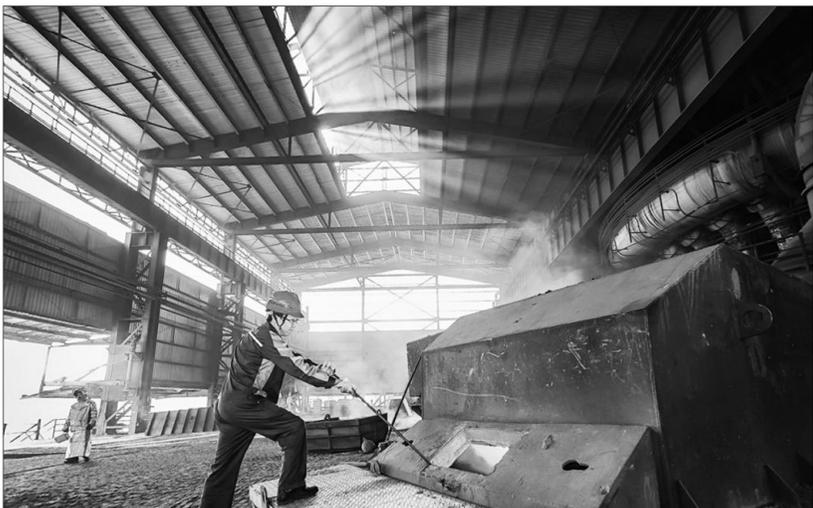
仍有部分工业企业未安装污染治理设施或污染治理设施不正常运行,存在违法排污现象。北京市昌平区北京多美联合轻钢板材有限公司聚氨酯夹芯板生产车间的一台粉尘集气罩与排污管道断开,废气无组织排放。天津市

天重江天重工有限公司自动监控设施的烟道截面参数实为17.63,与备案参数不一致(备案参数为19.63)。河北省石家庄市晋州市力达无纺布厂挥发性有机物(VOCs)光氧治理设施未运行,废气直排。河南省新乡市长垣县河南省重起机器有限公司焊接工段露天作业,未使用焊烟收集处理设施,废气无组织排放。河南省新乡市长垣县河南省豫龙胶带有限公司部分橡胶硫化机、热压成型设备未安装污染治理设施,挥发性有机物(VOCs)光氧治理设施未使用,废气直排。

天津市北辰区天津市天重江天重工有限公司破碎工段、山西省阳泉市荣世宝工贸有限公司两座铝矾土竖窑、河南省豫源起重机械有限公司喷漆工艺等5家公司未安装污染治理设施,废气直排。



重庆市永川区永荣镇是一个传统的农业镇,从今年开始,该镇积极打造“万亩楠木基地”,将楠木造林作为生态富民产业工程之一重点推进,拟栽植楠木5000亩。目前已栽植楠木苗4万余株,1600余亩。中国日报图片网供图



安徽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坚持推进资源全面节约和循环利用,降低能耗、物耗,提高能源综合利用效率,为钢铁企业绿色发展打造马钢样本。日前,马钢三铁总厂B炉凭借行业领先的节能减排技术指标,获得全国4000m³及以上高炉中的“优胜炉”。中国日报图片网供图

天津第四次修订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

与“2+26”城市新预警分级标准相统一

本报记者郭文生 见习记者任效良 天津报道 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日前发布了新修订的《天津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这是自2013年10月天津市发布实施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以来的第四次修订。

据了解,修订后的预案进一步完善了预警分级标准和应急减排措施,与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26”城市新的预警分级标准进行了统一,规定全市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在黄色、橙色和红色预警时减排比例分别达到10%、20%和30%以上。

污染物在预警期间减排比例量化

此次修订是按照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重污染天气预警分级标准和应急减排措施修订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进行完善的,主要有3方面特点。

一是统一预警分级标准,将预警分级标准中的空气质量指数(AQI)日均值调整为按连续24小时(可跨自然日)均值计算;当预测发生前后两次重污染过程,但间隔时间未达到36小时,按一次重污染过程

从严启动预警。具体预警分级标准是:当预测AQI日均值200,且未达到高级别预警条件时,启动蓝色预警。当预测AQI日均值200将持续两天(48小时)及以上,且未达到高级别预警条件时,启动黄色预警。当预测AQI日均值200将持续3天(72小时)及以上,且预测AQI日均值300,且未达到高级别预警条件时,启动橙色预警。当预测AQI日均值200将持续4天(96小时)及以上,且预测AQI日均值300将持续两天(48小时)及以上;或预测AQI日均值达到500,启动红色预警。

二是统一各预警级别减排比例。新修订的应急预案提出了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全社会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在黄色、橙色和红色预警时减排比例分别达到10%、20%和30%以上,挥发性有机物减排比例分别达到10%、15%和20%以上的量化要求。

三是统一区域应急联动。在重污染天气高发时段,当预测区域内连片多个城市空气质量达到启动预警级别时,要根据环境保护部的会商预警提示信息,及时发布相应级别预警,启动区域应急联动机制,采取有效应急减排措施。

应急预案对减排措施提出具体要求。新修订的应急预案还对应急响应不同情况下的减排措施提出具体要求。在工业源减排措施方面,要求对纳入清单的工业企业以“一厂一策”原则制定应急减排措施。在移动源减排措施方面,在黄色预警期间增加了除重大民生工程及应急抢险任务外,全面停止使用各类非道路移动机械的措施;橙色预警(及以上)期间全市行政区域内道路全天实行中型及以上货车(含外埠车辆)单双号限行;橙色预警(及以上)期间港口集疏运输车辆禁止进出港区,民生保障物资或特殊需求产品除外。此外,新修订的应急预案还增加了黄色预警(及以上)期间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措施;修订了对中小学及幼儿园建议性措施,黄、橙色预警期间建议中小学、幼儿园停止户外课程及活动,红色预警期间中小学、幼儿园采取弹性教学或停课等防护措施。

地表水监测事权上收进展顺利

上海充分做好第一次采测分离前期准备工作

本报记者蔡新华 实习记者徐璐 上海报道 环境保护部日前对上海市开展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事权上收工作进行督导。此次督导采取查阅资料、听取汇报和现场检查相结合的方式。

督察组一行奔赴崇明区,现场检查第三方和崇明区监测站同步采样情况,以及上海市环境监测中心接样和实验室分析情况,对国控点采测分离全流程进行了督导,并视察了位于崇明区的国家考核断面前卫村桥已建成的水质自动站,对水站建设及运行情况进行了深入了解。

着力构建地表水环境预警监测体系。据介绍,上海市环保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相关工作部署,市区两级环保部门各司其职,积极配合,事权上收工作总体进展顺利。

上海市明确要求做到4点,即国家上收的23个国控地表水监测断面和全市其他监测断面,都要严格按照国家最新的地表水监测作业指导书开展监测,以统一的规范性保证数据的准确性和公信力;要全力配合第三方监测机构做好平行监测工作;全市与国控断面配套的水质自动站大多已建成或正在建设,要抓紧推进建设,同时要做好与国家自动站建设规范的衔接;要推进水质自动监测站的上收,最终实现“谁考核、谁监测”。

目前,上海市环保局正着力构建由165个水质自动站组成的地表水环境预警监测体系,涵盖水源地监测预警、省界来水监控、全市水环境预警及区县评估考核、特定功能区预警监测等IV类站点。项目于2016年启动建设,将于2018年年底前全面建成。

据悉,上海市各区环保局和监测站对各国考断面附近可落桩的地点进行了现场踏勘,并协调水务、绿化等部门,完成了断面桩设立位置的确认和埋设工作。

稳步有序推进采测分离各项工作

各区环保局和区监测站成立专门的工作小组,在10月开展同步监测的过程中,积极协助第三方机构开展采样,包括配合开展现场勘查,做好采样相关协调工作等。为第三方机构在后期能独立进行采样奠定基础。

上海市环境监测中心组织人员分赴各区采测分离工作一线,跟踪监督采测分离全流程情况,协调工作中出现的困难问题,确保采测分离参与各环节都能无缝对接,稳步推进采测分离各项工作。上海市环境监测中心总工程师王向明介绍说,上海市环境监测中心指导人员全程陪同,直至采样和交接全部结束。全部问题记录在案并将及时反馈给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由总站汇总后统一进行规范,为采测分离顺